

##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17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其中董事王俊、李英睿、吴淳、赵谦、金春保、陈鹏辉、王洪涛、徐爱民、谢宏、蒋昌建、吴育辉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15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5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汪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赞成，0 票反对，1 票弃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4,01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类型从“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36,000 万元变更为 40,010 万元，公司总股本由 36,000 万股增加至 40,010 万股。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0,010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并将其作为正式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对原《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以及其他内容作出相应修订后启用，作为新的《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5.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为保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使用部分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61098952\_H08号）。截至2017年7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35,079,068.28元，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2017年7月31日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35,079,068.28元。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安排，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483,861,339.62元增资到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大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天津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武汉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增资款均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和实施，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对子公司增资，同意增资后，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四方监管协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7.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损益，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8.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下，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汪建、尹烨、王俊、孙英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增加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 **9.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特修改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10.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特修改了《独立董事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独立董事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1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特修改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12.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特修改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13.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

## **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特修改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 **14.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特修改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

## **1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进一步夯实信息披露编制工作的基础，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协调作用，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 **16.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提高财务信息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17.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为了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独立监督和评价公司的财务收支、经济活动的真实、合法和效益，加强经济管理和实现经济目标，明确内部审计机构和人员的职责，发挥内部审计在强化内部控制、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完整，改善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方面的作用，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自我完善和发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内部审计条例》、《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内部审计工作制度》。

#### **18.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在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编制及披露过程中的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特制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 **19.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公司定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5、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61098952\_H08号)。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0日